

## 从事废旧泡沫加工,无证违法生产 大邑依法取缔污染小作坊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环境执法力度,大邑县环保局开展打击环境执法专项行动,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为目标,对环境违法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近日,群众向大邑县环保局反映,晋原镇红光小区有一家废旧泡沫加工坊污染环境。经执法人员调查后发现,业主利用自建一楼一底的住房(一楼生产、二楼住宿)从事废旧聚氨酯泡沫的回收和加工生产,且无任何相关手续,属“三无”小作坊。作坊生产工艺落后,电线乱搭乱接,原材料堆放混乱,生产过程中产生刺鼻气味,影响了小区居民。作坊存在环境污染和严重安全隐患,系无证违法生产。

在了解情况后,由晋原街办牵

头,县环保局、公安局、工商局、供电局等部门配合,对这一作坊进行联合执法,依法进行关闭取缔,消除了区域环境安全隐患。

同时,环境执法人员对县工业区内排污企业进行突击夜查。执法人员对工业区内部分重点监管企业进行了现场检查,要求企业严格遵守环境法律法规,保证治污设施正常运行。

大邑县环保局积极开展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结合“转变作风、狠抓落实”及政风行风建设活动,把转变作风建设的成效体现在推进全县环境保护工作上。进一步强化工作纪律,深入开展执法人员纪律作风集中整顿活动,使每一位执法人员尽职尽责、严格执法,全力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 设立4个执法中队 划分三大片区 完善环境信访工作机制

**本报讯** 大邑县环保局把环境信访作为提升环境保护工作着力点,科学设置环境信访投诉,着力解决群众反映的各类环境问题。

据了解,2013年大邑县环保局共受理环境信访投诉560件,已处理560件,结案率100%。

为做好环境污染信访处理工作,大邑县环保局建立了“一把手”负责、分管副局长牵头抓、各科室具体操作、指定人员处理的工作机制。

大邑县将信访处理工作分为外勤工作和内勤工作两部分。县环保局设有4个执法中队和办公室,同时将全县20个乡镇按照地理位置划分为三大片区,3个执法中队各负责一个片区。另设一个执法中队,专职处理群众的噪声投诉、油烟投诉和畜禽养殖污染投诉。办公

室牵头接件、登记、接待、总结、督察等内勤事宜。

同时,大邑县环保局积极协调环境信访涉及部门,按照职能职责科学处置公众环境信访,协调各部门、各乡镇认真及时处理环境信访。

大邑县环保局将信访件纳入行政处罚案件的重要案源,在处理信访投诉时,对发现的违法行为及时立案查处,以严格执法强化企业整改自身环境问题,减少环境信访。

县环保局加强环境信访队伍建设,提高了环境信访工作人员综合能力,不断完善环境信访工作机制,提高环境信访工作效率。积极利用电视、网络、报纸和发放宣传册等宣传方式,向公众宣传环境保护知识,提高公众环境意识,正确处理环境信访投诉。

## 开展农业源减排项目检查 检查24家规模化畜禽养殖场,下发整改通知

**本报讯** 大邑县节能减排领导小组办公室近日对2014年农业源工程减排项目进行了检查,包括24家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有效控制了畜禽养殖污染。

检查组对大邑县2014年工程减排项目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和污染综合防治情况进行了检查,同时向各养殖场业主下发了《关于对2014年第一批规模化畜禽养殖场限期综合整治的通知》,并逐一对照

养殖场业主进行了动员,现场指导业主,了解农业源综合整治标准、内容、整改要点、时间要求等,积极为畜禽养殖场出谋划策。

下一步,县节能减排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协调各责任单位,加强对各减排项目的督察,督促各减排项目按照农业源工程减排的要求在时间节点内保质保量完成整治工作,确保大邑县2014年农业源总量减排任务完成。

## 发展生态旅游为农民增收 公司+基地+农户模式打造集中成片农业风光

**本报讯** 大邑县近年来依托丰富的生态资源,着力发展生态旅游,不断拓宽农民增收渠道。

打造生态旅游精品。大邑县优化完善《生态旅游发展总体规划》,有序推进“三山一泉两古镇”(西岭雪山、鹤鸣山、雾中山、花水湾温泉、安仁古镇、新场古镇)六大精品旅游项目建设,有效保障了生态旅游资源永续利用。

发展乡村旅游。大邑县着力保护山、水、田、林自然生态本底,大力发展观光型、文化型、生态型、体验型的乡村旅游产品,在全县建设了一批主题

鲜明、特色明显、环境优美、服务设施相对完善的星级农家乐和乡村酒店。

发展生态观光农业。大邑县结合安西走廊示范线建设,坚持“公司+基地+农户”等模式,着力打造集中成片的农业风光,大力发展生态观光农业,拓宽农民增收渠道。

在发展生态旅游的同时,大邑县注重保护生态环境,强化环境监管,严格景区内项目环保审批程序,严禁在景区内建有污染的工业企业。加大对旅游景区污水、烟尘和生活垃圾科学处置和达标排放的监管力度,严禁违规排放。



图为安仁古镇刘氏庄园。

本版稿件由四川省大邑县政府提供

## 建立党政同责责任体系 完善环境考核机制

# 大邑推进生态田园城镇建设



大邑县近年来实施生态立县战略,人居环境不断改善。图为国家级风景区西岭雪山。

大邑县地处成都平原西部,幅员面积1284平方公里,有218个行政村(社区),森林覆盖率达55.3%,是成都市龙门山生态屏障核心区,素有“蜀之望县”美誉。

近年来,大邑县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和省、市环保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以生态县创建为抓手,以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为主线,深化大气和水环境治理,着力改善区域环境质量,全县环境质量总体保持良好,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 成立环境保护委员会

成员单位包括环保、公安等38个部门及乡镇

如何紧密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切实解决群众关心的环境热点难点问题,成为大邑县积极探索实践的又一个重要内容。

大邑县在成都市率先成立了“大环保”格局的环境保护委员会。其成员单位包括环保、公安等38个部门及辖区内所有乡镇。环委会的成立,明确了各成员单位的职责,以联席会议和联合执法为纽带,打破了以前环保部门单打独斗的局面,加强了部门之间的协作配合,形成了环保的统一战线,形成了强大的工作合力,有力地推动了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同时,大邑县成立了生态建设领导小组,由县委书记任组长、县长任副组长,统揽全县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工作。

去年9月,国务院颁布了《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为落实行动计划,进一步改善全县环境空气质量,大邑县加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投入,设立了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切实保障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科研、监管能力建设的经费投入。

大邑县制定印发了《大气环境综合整治方案》,明确了县环保局和各乡镇环保窗口的工作衔接机制,强化县环保局对安仁镇的业务指导和监督。

权限下放以来,安仁镇环保窗口共接待安仁镇及周边乡镇群众咨询42人(次),接受群众投诉8次,均及时处理或协调解决,切实化解了矛盾,解决了群众困难。

为促进环境相关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大邑县充分发挥窗口宣传作用,开展环保窗口前移工作,优化环保服务,主要采取以下措施:

一是窗口前移工业园区,先后在大邑工业发展区、沙渠工业点开展环保窗口服务,通过召开园区现场办公会等形式,明确园区管委会、企业、环保部门各方责任,现场指出企业环境管理中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及时限,并由环境执法大队落实后督察,确保企业推进整改进度,按时按要求落实各项环保工作。

二是加强“两高”司法解释的宣传。“两高”司法解释出台后,大邑县迅速组织各部门、各乡镇、各相关企业举办“两高”司法解释培训班。随即在两个工业园区召开会议,大力宣传“两高”司法解释相关内容,明确企业环境责任,促进企业加强环境管理。

三是针对大邑县沙渠工业点家具行业环境管理问题,召开家具行业环保工作会,现场接受企业咨询,促进企业规范环境管理。

### 加强燃煤污染控制

全县4蒸吨以上锅炉限期治理,建设3个禁煤区

随着城市的发展,餐饮油烟污染成为大邑县大气污染防治的一个难题,而这与市民的生活方式和切身利益关系密切。如何解决餐饮油烟污染成为环保部门的重要任务。

此前,由于环保、城管等部门间存在职责交叉和管理盲区,法律法规方面不尽完善、健全,相关部门在对餐饮服务企业申请经营审批时把关不严,致使有的餐饮企业没有办理环保手续就开张营业。

大邑县根据《成都市饮食服务业油烟污染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敦促相关部门加强油烟污染源控制,开展油烟污染专项整治等措施,有力地遏制了污染蔓延的势头,餐饮油烟污染治理取得明显成效。

大邑县加大扬尘治理力度,严格实施道路硬化、裸土覆盖、绿化降尘等扬尘治理措施,积极开展建筑工地扬尘治理示范工程,有效遏制建设施工工地扬尘污染。强化全县建筑工地监管,将施工企业扬尘污染控制情况纳入建筑企业信用管理系统,定期公布,作为招投标的重要依据。

加强燃煤污染控制,积极推行燃煤锅炉改造工程,完成全县4蒸吨以上锅炉限期治理工作及晋原镇、花水湾镇、西岭镇3个禁煤区建设。在全县燃煤控制区范围内广泛开展清洁能源改造和燃煤烟尘、二氧化硫治理。提高清洁能源利用率,对法国达尔凯热电厂实施废气深度治理和烟气脱硝治理工程,利用热电厂水蒸气热源实施工业区内成片集中供热。

推广秸秆综合利用,在狠抓禁烧工作的同时,大邑县大力推广秸秆还田利用,在全市率先建成秸秆收储体系,采取财政补贴方式引导企业收储秸秆,发酵后用于食用菌、蔬菜、水果等种植。为全市彻底解决秸秆禁烧“老大难”问题探索了一条新路。

### 严控污染物新增排放量

总量指标作为新建项目审批前置

为进一步改善全县环境空气质量,

## 完善水源地大区域全流域保护措施

# 分级别分浓度考核断面水质

道路标志牌、取水口标识、禁养区标识和各类宣传、警示牌已全部设置完成。目前,大邑县第四水厂解决了近20万人的饮水问题。

为加强县城饮用水水源保护,大邑县第四水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其上游的污染源清理工作基本完毕。经水质自动监测站连续监测表明,取水水质指标均达到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Ⅱ类水质标准,整治工作成效明显。

为进一步强化水环境污染综合治理,大邑县强化污染源控制,关闭县城范围内大小煤矿和石材厂。大邑县大力开展污染减排、清洁生产,对全县日排水超过100吨的重点企业安装了在线监测系

统,实施动态监测。

强化饮用水水源保护。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大邑县划定了19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设置标识牌,每月对饮用水水质进行监测。

强化生活污水治理。通过BOT、BT等运作模式,加大城镇雨污配套管网工程建设力度,积极推进农村新型社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建成19座污水处理站和56个微型污水处理设施,实现了乡镇污水处理站全覆盖。

强化农村面源整治。对全县适度养殖区内的59家规模养殖场实施“养殖+沼气+种植”种养结合循环治理模式,实现养殖废水“零排放”。

强化农村面源整治。对全县适度养殖区内的59家规模养殖场实施“养殖+沼气+种植”种养结合循环治理模式,实现养殖废水“零排放”。

制定在环境空气质量AQI指数达到重度污染(201~300)时排污名单,以及AQI指数达到严重污染(>300)时排污单位压产和停产名单。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引导工业区(点)企业进行清洁生产认证,大邑县全面推广使用煤渣、粉煤灰作为水泥生产原料和利用余热发电等循环经济模式,充分实现水资源的循环利用、固体废物综合利用。

加快推进工业企业清洁生产。2013年起,大邑县对化工、涂料、油墨、粘胶剂、喷涂和喷漆等生产企业,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推进其他企业清洁生产审核,严格控制生产过程中有机气体的排放。

制定在环境空气质量AQI指数达到重度污染(201~300)时排污名单,以及AQI指数达到严重污染(>300)时排污单位压产和停产名单。

制定在环境空气质量AQI指数达到重度污染(201~300)时排污名单,以及AQI指数达到严重污染(>300)时排污单位压产和停产名单。

制定在环境空气质量AQI指数达到重度污染(201~300)时排污名单,以及AQI指数达到严重污染(>300)时排污单位压产和停产名单。

制定在环境空气质量AQI指数达到重度污染(201~300)时排污名单,以及AQI指数达到严重污染(>300)时排污单位压产和停产名单。

制定在环境空气质量AQI指数达到重度污染(201~300)时排污名单,以及AQI指数达到严重污染(>300)时排污单位压产和停产名单。